

## 十三、政策优惠证明材料

### 13-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(适用于中小企业)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湖南省消防救援总队（单位名称） 的 湖南省消防救援总队“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”消防装备建设项目（器材类-包 3、包 35）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抢险救援套装-救援护目镜、抢险救援手套、硬质护肘护膝、多功能刀具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江苏龙盾消防器材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21.999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50.8519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抢险救援套装-抢险救援头盔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湖南蓝卫士安全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5 人，营业收入为 498.075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77.724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抢险救援套装-抢险救援靴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江苏长海消防装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8 人，营业收入为 879.5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52.35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单位电子签章）：江苏龙盾消防器材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7月23日

说明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